

# 2017 年北京市户籍适龄儿童 申请在丰台区小学入学须知

## 一、入学条件

1、凡年满 6 周岁（2011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）且未就读过小学的适龄儿童。

2、具有丰台区户籍或随父母（或其他法定监护人）实际居住在丰台区（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明）具有本市其他区户籍的适龄儿童。

## 二、办理程序

1、5 月 8 日至 5 月 31 日登录系统，选择“丰台区”后，点击“小学入学服务系统”，进行信息采集。待系统审核通过后，打印《信息采集表》。

2、6 月 17、18 日，适龄儿童由父母（或其他法定监护人）带领，持全家户口簿、家庭实际居住地有关证明（房屋产权证明）、《信息采集表》等，到区教委划定的学校审核入学信息，确定单一对应学校或入学片区（具体时间及要求于 6 月初见学校通知）。

3、6 月 17 日 8:00 至 6 月 18 日 18:00，上网填报志愿。

4、7 月 1 日，登录系统查询分配结果。

## 三、重要提示

1、适龄儿童需在 5 月 31 日以前，按照户口簿和房屋产权证明准确填写，并完成信息采集。信息采集成功，学校才能审核入学信息。

2、因身体原因未在当年入学的儿童，其父母需持全家户口簿、家庭实际居住地有关证明（房屋产权证明）和儿童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开具的证明，于 5 月 22 日 13:30-16:30 到丰台区招生考试中心（望园西里 4 号）

进行审核注册，注册后自行填写详细信息。

3、6月1日后，可到户籍地或居住地附近的学校查询审核学校。

4、5月31日前完成信息采集的儿童，6月5日至16日登陆 <http://ftks.org/FTZFCX/> 网站查询审核学校（最终以学校公布的信息为准）。

5、适龄儿童需在6月17、18日，到教委划定的学校审核入学信息。已确定单一对应学校的儿童，可选择对应学校直接入学或多校划片派位入学；未确定单一对应学校的儿童，参加多校划片派位入学。入学片区和单一对应学校一经学校网上确定将无法撤销。

6、6月18日18:00后，填报了志愿的儿童将无法撤销志愿信息和基本信息。

7、儿童如未按时到校审核，待计算机分配完毕后，由教委安排到有空余学位的学校入学。

8、适龄儿童父母（或其他法定监护人）需承担由于填写虚假信息或错误信息产生的相应责任和后果。

9、因身体原因，2017年不能正常上学的儿童，需在9月5日前到户籍地所属街乡镇备案。

10、咨询电话：63813947、63840705

咨询地点：望园西里4号（咨询时请家长携带本人身份证）